

军地联合送喜报 光荣之家更荣光



本报讯(记者 柏雪 摄影报道)为进一步弘扬新时代拥军优属光荣传统,营造尊崇军人的良好社会氛围,2月2日上午,八公山区人武部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新庄孜街道、土坝孜街道、山王镇相关负责同志陪同下,敲锣打鼓为周庆浩、孙越、杨帆三位现役军人送上三等功喜报、奖励金和春节慰问品。

当日上午,八公山一小区门前热闹而喜庆,在欢快的锣鼓声中,现役士官周庆浩身披“一人立功全家光荣”绶带,接过区人武部送上的三等功喜报和奖励金。“感谢你为国防事业和军队建设的付出,在部队荣立了三等功,为家乡争光,希望你再创佳绩。”区人武部负责人高兴地对周庆浩说道。

随后,区人武部一行又来到锦绣东苑小区和山王镇工农村,对现

役军官孙越、士官杨帆荣立三等功表示祝贺,并详细询问了军属家庭生活情况,称赞他们为部队培养了新时代的优秀军人,为国防事业输送了优秀人才。孙越父母高兴地说,感谢党和政府对儿子的关心,他立了功,作为父母感到非常骄傲和自豪,希望他不辜负党和国家的培养,再接再厉、再立新功,为家乡赢得荣誉。

庄重而又简朴的送喜报仪式,不仅传承了八公山区拥军优属、拥政爱民的光荣传统,营造了关心关爱军人功臣家庭的良好社会氛围,让光荣之家更荣光,也充分调动了适龄青年的参军热情,增强了现役军人和军属的荣誉感和自豪感。

图为区人武部一行为现役士官周庆浩送上三等功喜报、奖励金和春节慰问品。

这种朋友交不得 借钱不还躲老远

本报讯(记者 苏国义 通讯员 李东杰)俗话说“借钱看交情,还钱看人品”“好借好还,再借不难”,可生活中,就有一些人在“还钱”上败光了信誉。

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从谢家集区人民法院了解到一起借款不还案件,被执行人朱某在执法人员的跨市拘传下,才被迫还款了事。

2022年,市民朱某以资金周转为由向朋友刘某借款6万元,事后朱某以各种理由推脱还款。即使接到法院的执行通知书及报告财产令的情况下,朱某仍然东躲西藏,企图逃避执行。

近日,执行干警接到“执行110”报警电话,刘某称在滁州市定远县发现了朱某的踪迹。为了能够第一时间赶到现场,在夜间大雾高速公路关闭的情况下,执行干警经国道前往定远找寻朱某。凌晨三点左右,经过两个多小时的车程,干警们抵达朱某所在处,大家顾不上休息,立即对被执行人朱某实行拘传,并对其驾驶的车辆进行扣押。最终,朱某迫于执行压力,将欠款全部交到了谢家集区人民法院执行服务中心。

领“福”字,过年啦

2月1日,在中煤新集公司,书法家们为职工书写春联和“福”字。春节临近,市总工会开展“送万福 到万家”公益书法进企业志愿服务活动,为职工们义务书写春联和“福”字,送去真挚的新春祝福。

本报通讯员 代宜喜 摄



走访慰问困境儿童 暖心关爱守护成长

本报讯(记者 孙鸿)在新春佳节来临之际,市民政局于近日开展了“向日葵·温情”孤独症儿童走访慰问活动,看望正在接受康复评估的儿童,为30个孤独症家庭送米、油、大礼包等慰问品。

走访中,慰问组一行深入康复机构,实地查看了康复设施设备和特色功能室等情况。他们与正在接受康复评估的儿童及家长们进行了交流,详细了解孩子们的康复训练进展和家庭面临的困难。在听取了机构负责人和家长们的建议与意见

后,市民政局有关负责人表示,将进一步加强与康复机构的合作,共同提升康复服务的质量和水平。

近年来,市民政局持续关注困境儿童的成长与发展,特别是对自闭症儿童给予了特别的关爱。除了线下开展“向日葵·温情”慰问等系列活动外,还在民政部“幸福家园网络慈善平台”上发起了“点亮星星”定向募捐活动。未来,该局将继续发挥职能优势,不断创新关爱方式,努力拓展服务领域,让更多困境儿童能够健康快乐成长。

这个寒冬 巾帼行动暖意浓

本报讯(记者 孙鸿)连日来,潘集区祁集镇妇联为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,第一时间开展清雪行动,及时为群众扫出一条条“安全路”。同时,走访慰问特殊群众,提醒他们注意冬季用电、用气、用煤安全,确保安全过冬。

面对突如其来的大雪,祁集镇妇联迅速启动应急预案,组织巾帼志愿者,投入到清扫积雪的行动中。志愿者们不畏严寒,手持工具清扫道路,确保居民出行安全。同时,该镇妇联

积极宣传低温雨雪冰冻天气的相关防范知识和交通法规。通过微信群、乡村大喇叭等及时转发气象预警信息,引导群众做好安全防范措施。特别提醒老年人不要骑三轮车上路,注意防寒防滑,非必要不出门。

此外,该镇妇联重点关注特殊群体的生活情况。她们走访五保、独居老人、留守儿童家庭,了解他们的生活状况和困难,为老人送去防寒物资和药品,为孩子们送去温暖的衣物和学习用品。

雪天线上来调解 “云上法庭”解企忧

本报讯(记者 廖凌云 通讯员 许变)连日降雪,给市民出行带来不便,2月4日,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从田家庵区人民法院获悉,该院涉企审判团队通过“云上法庭”成功调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,既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,又让远在外地的当事人免去千里奔波之苦,法院高效、便民的司法服务受到案件当事人的衷心感谢。

原告甲公司和被告乙公司系多年合作关系,长期货物往来。2023年2月,原告甲公司和被告乙公司签订《工业品买卖合同》,甲公司交货完成后,乙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收到货后7日内给付货款。甲公司多次向乙公司催促付款,均未有明确答复。后甲公司因经营问题急需资金周转,不得已诉至法院,请求被告乙公司支付货款。

承办法官阅卷后,发现调解更有利于两家公司破冰,更能解决企业面

临的现实困境。于是,法官多次电话了解情况,因被告公司及负责人均在外地,加上近日降雪影响交通,为节约诉讼成本,法官遂联系双方当事人通过“云上法庭”进行调解,经过多轮耐心沟通协调,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,当即线上签订了调解协议。至此,在大雪天气下,两家企业通过屏幕互化干戈。

接下来,田家庵区人民法院将充分发挥“云上法庭”作用,以信息化手段打破空间地域限制,高效化解涉企纠纷,最大限度保障企业合法权益,为企业提供智能化、规范化、便捷化的互联网审判服务,以优质、高效的司法服务护航辖区法治营商环境。

田区法院
法在身边